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6 日召开，选举赵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陆亚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赵明先生的监事任职资格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自核准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任期届满之日。在赵明先生的任职资格正式生效前，由陆亚女士继续履行职工监事职责。

赵明先生简历如下：

赵明先生，1971 年 5 月生，现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运营部行政负责人。赵明先生自 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职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公安局；自 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职于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自 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自 2005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董事；自 2005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历任高级业务董事、总监、执行总经理；自 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10 月历任上海和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自 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本公司资本市场部、投资银行部历任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7 年 9 月起任中安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18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运营部行政负责人。

赵明先生于 1993 年 6 月自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取得法学学士学位，于 2001 年 6 月自西南政法大学取得法学硕士学位，于 2011 年 10 月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于 1995 年获得律师资格，于 2003 年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就董事会所知，除上述披露信息以外，赵明先生于过去三年内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过任何董事职务，未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属公司担任过任何其他职务，没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专业资格，且与本公司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没有任何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且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

除上述信息外，赵明先生确认没有其他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h) 至(v)条之规定须予披露的信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7日